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从四重维度理解中国式现代化

韩喜平

中国式现代化是近年来全党全国聚焦的核心议题之一。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心任务得到明确;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本质要求、重大原则等重大理论问题得到系统阐述;新时代新征程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战略安排、目标任务等重大实践问题得到全面部署。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习近平总书记又专门就正确理解和大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发表了重要讲话,进一步深刻阐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准确理解中国式现代化对于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理解中国发展逻辑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对此,我们可以从四重维度加以理解。

从历史维度看,中国式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在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中独立自主创造出来的一条成功道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近代以来全体中华儿女的最大梦想。近代,西方列强以武力使中国人清醒地认识到中国已经落后于时代,与那些率先实现工业化、迈向现代化的资本主义国家具有了鸿沟式差距。从那时起,中国人民开始逐渐认识到因循守旧没有出路,只有向先进学习、实现现代化,国家和民族才有希望。中国的现代化探索由此启程。在经历了从外力倒逼、被动应变向内生动力、主动求进的转变,从侧重模仿、崇尚西学西化向独立自主、本土创新创造的转变,中国式现代化道路最终由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成功开创出来。中国式现代化的成功是党和人民把推进现代化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的结果。党在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解决中国实际问题的过程中逐步认识到实现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从来就没有教科书,更没有现成答案”“中国的问题必须从中国基本国情出发,由中国人自己来解答”。这样的认识在革命、建设、改革过程中不断得到强化。相应地,在理论、制度、实践各方面,原创性内容越来越丰富,中国特色越来越显著。中国式现代化道路在中国之所以走得通,是因为它遵循了现代化建设一般规律,坚持了社会主义原则,但更为关键的是它坚持从中国实际出发、从中国文化传统出发,在现代化建设上做到了独立自主。

从理论维度看,中国式现代化理论的系统创新标志着党对中国式现代化的规律认识提升到新的高度。中国式现代化与以往的现代化理论相比实现了系统性创新。在本质上,中国式现代化理论揭示了现代化的本质是人的现代化,把现代化置于人的全面发展的视域下加以考察,将现代化的终极追求回归到人本身的需要,超越了西方“以资本为本”的现代化;在路径上,提出了不同于西方现代化模式的中国式现代化道路,不走一些国家通过战争、殖民、掠夺等方式实现现代化的老路,为人类破解发展难题提供了新的可行方案,为人类实现现代化提供了新的选择;在特征上,在现代化共同特征的基础上提出中国式现代化人口规模巨大、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走和平发展道路五个方面体现中国特色、彰显社会主义原则的特征;在原则上,确立了继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改革开放、坚持发扬斗争精神等重大原则;在方法论上,提出了系统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正确处理好的六对重大关系,即顶层设计与实践探索、战略与策略、守正与创新、效率与公平、活力与秩序、自立自强与对外开放,等等。现代化基础理论的系统创新意味着中国式现代化理论既实现了对既往西方式现代化理论的超越,又守正创新地发展了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为世界现代化理论实现新突破作出重大贡献,标示了党对中国式现代化规律认识的成熟。

从世界维度看,打破了“现代化=西方化”的迷思,展现了现代化的另一幅图景,拓展了发展中国家走向现代化的路径选择,为人类对更好社会制度的探索提供了中国方案。现代化不论是实践还是理论都缘起于西方。诚然,西方式现代化蕴含着现代化的普遍性,但这并不意味着西方式现代化就是现代化的唯一和标准。西方式现代化走的是资本主义现代化道路,开辟的是现代文明的资本主义文明形态,其背后是资本主义的逻辑、立场和理论。在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探索失败后,西方大肆鼓吹资本主义文明最优,企图让广大发展中国家更加笃信资本主义现代化的权威性。然而,近年来,拉美等地

区的一些发展中国家在效仿西方式现代化模式时陷入“中等收入陷阱”等各式各样的发展困境,欧美地区一些发达国家也面临债务危机、经济长期低迷等无法根治的发展顽疾,西方现代化弊病显现。如何实现现代化、如何破解发展难题、实现什么样的现代化再次成为世界关注的焦点。中国式现代化蕴含的独特世界观、价值观、历史观、文明观、民主观、生态观等及其伟大实践极大创新了世界现代化理论和实践。中国式现代化追求并正在创造的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协调发展的社会主义文明以物质文明为基础,以全面发展为特征,以社会全面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贯穿人民至上逻辑,是优于资本主义文明的文明新形态,体现了科学社会主义的先进本质。总之,中国式现代化打破了资本主义现代化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垄断,为广大发展中国家独立自主迈向现代化树立了典范,提供了全新选择。

从现实维度看,中国式现代化必将继续在新时代的社会主要矛盾破解中实现新的突破和发展。中国式现代化是一个动态发展的历史过程,不是一成不变的。中国式现代化的突破和发展是在党领导人民不断破解社会主要矛盾中实现的。理解社会主要矛盾和中国式现代化的互动关系,就必须以人的全面发展为中介来把握。实现人的全面发展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现代化作为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经阶段和必由之路而存在,是人的全面发展的历史范畴。社会主要矛盾的解决和转化是人的全面发展得以推进的根本动力。因此,从根本上讲,中国式现代化的发展也是在社会主要矛盾的解决和转化中得以推进的。从“四个现代化”到各方面都要强的现代化的转化,其背后逻辑就是社会主要矛盾从“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向“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的转化。由此推之,新时代新征程,随着社会主要矛盾的破解和进一步转化,中国式现代化也必将实现更高水平的进阶。

(本文系吉林省社科基金二十大专项研究阶段性成果,原载《光明日报》2023年3月29日06版;作者系吉林大学党委副书记、吉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

致力于规范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活动,从而保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提高党的领导和执政水平。管党治党的伟大实践中,必须持续增强党内法规权威性,努力形成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的机制,推动党内法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党章是党的根本大法,党内法规是把党章各方面要求具体化、把党的指导思想和政治主张确立为全党统一意志的重要形式。每位党员都要自觉遵守党章和党内法规要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矢志不渝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使我们党永葆生机活力。

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有高度的协同性特征。法规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要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相统一。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依规治党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长远之策、根本之策,是依法治国的政治保障。我们要理顺法治模式中的政治逻辑,站稳法治道路上的政治立场,以法治理念将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同依法执政基本方式有机统一起来,发挥好国家法律和党内法规互补的作用。要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相统一。广大党员领导干部要补足精神之“钙”,增强对党纪国法的敬畏之心,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要坚持充分发挥党内民主和正确实行集中相统一。民主集中制是党的根本组织原则、领导和工作制度,我们必须将其坚持好、运用好,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促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切实把民主集中制贯彻到党的领导工作和组织建设和各项工作中去。

始终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

陈曦

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作出战略部署,强调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以党章为根本,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是法治理念在党内政治生活中的体现,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提升管党治党、治国理政效能等都具有重要意义。新征程上,要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继续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进一步提升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团结带领人民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不懈奋斗。

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有鲜明的发展性特征。悬规植矩,器惟求新。我们党历来重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注重运用党内法规管党治党、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党的一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纲领》,是党的历史上第一部党内法规。党的六届六中全会上,毛泽东同志首次提出“党内法规”这一概念。党的十四大修改的党章提出党的各级组织的主要任务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

内法规”,“党内法规”正式写入党章。2006年,十六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提出“加强以党章为核心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党内法规建设,从全局和战略高度谋划加强新时代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把依法治国与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统筹推进、一体建设,陆续修订出台了一批重要党内法规,推动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定型,积极营造尊崇制度、遵守制度、学规知规的良好氛围,为管党治党、执政治国提供重要制度保障,形成了中国共产党之治、中国之治的独特优势。全面从严治党的道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我们的制度规范体系和独特优势也将伴着事业发展而不断发展。

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有坚定的政治性特征。旗帜鲜明讲政治,保证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是党的生命,也是我们党能成为百年大党、创造世纪伟业的关键所在。政治属性是党内法规制度的第一属性。从党内法规制度的演变历程看,其起源于维护党团结统一的政治需要,发展于管党治党的政治实践,变化于党的领导与党的建设的政治形势,作为党的专门规章制度,体现着党的统一意志,

依章的良好协商氛围。

贯彻民主决策,确保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好的决策,能够反映人民意愿、保障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民主决策解决的是选择,讲求的是科学。它意味着在决策过程中必须坚持民主理念,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广泛集中民智。随着我国民主决策不断发展,察民情、听民声、顺民意,群策群力、集思广益成为常态。人大“开门立法”、政府“开门问策”、广大群众参与基层决策,各层级各部门都积极将群众诉求和建议融入决策过程;决策启动、制定、公布、评估,各环节都注重广泛吸纳征求群众意见。未来发展中,要以行之有效的的方式手段,让越来越多来自基层的声音直达各级决策层,越来越多的群众意见转化为党和政府的重大决策,持续提高决策的科学性。

贯彻民主管理,确保全体人民能依法管理公共事务。人民的事人民管,人民的事人民办。民主不是具体的现实实践,体现在人民能否参与到常态治理和非常态治理中。评价一个国家政治制度是不是民主的、有效的标准之一,就是全体人民能否依法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民主管理解决的是秩序,讲求的是效率。要持续提升民主管理效率,引导广大人民充分弘扬主人翁精神,发挥主体作用,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积极主动参与到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城乡社区、企事业单位等民主管理中。

贯彻民主监督,确保权力运用得到有效监督和制约。权力需要监督。在中国,解决权力滥用、以权谋私问题靠的是民主监督。民主监督是确保全过程人民民主真正落实的关键步骤,是确保人民民主全面到位的决定性环节。它解决的是规范,讲求的是有力,强调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发展历程中,我国构建起人大监督、行政监督、监察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等一套配置科学、相互协同的监督体系,对权力的监督逐步延伸到每个领域、每个角落,有力保证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真实管用。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要注重全程贯通

仲昭曦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之一。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新征程上,要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定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注重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推进,把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贯通起来,使之更好体现人民意志、更好保障人民权益、进一步激发人民创造活力。

贯彻民主选举,坚持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全过程人民民主依法保障并不断发展人民的民主选举权利,使人民的民主选举权利更加真实有效。我国宪法规定,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通过民主选举,产生国家政权机构和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的组成人员,使其能够依法参与管理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并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我国的民主选举是广泛的、平等的、真实的、发展的,涵盖了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的各方面。面向未来,应进一步立足中国国情,扎根本国土壤,不断推动选举形式手段等创新完善,更好地保证人民真正当家作主。

贯彻民主协商,确保人民群众畅通表达利益要求。民主协商解决的是共识,讲求的是理性和宽容,既包括决策前的协商,也包括决策中和决策后的协商。开展多领域、多内容、多层次、多形式的民主协商,畅通各种利益要求和诉求进入决策程序的渠道,可以广泛达成决策和工作的最大共识,广泛凝聚全社会推进改革发展的智慧和力量。民主协商发展至今,已经形成了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以及社会组织协商等制度化协商渠道。要进一步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次制度化发展,探索形成更多人民群众参与各层次管理和治理的机制,在构建多样、畅通、有序的民主协商渠道中,努力营造出既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又理性有度、合法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是现代化的新形态新道路,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更有基于自己国情和实际的中国特色。新征程上,必须根植于中国特色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彰显我国法治建设的社会主义性质,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

建设良法善治的法治中国是我国法治建设的科学定位。法治是人类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的不懈追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局和战略高度定位法治、布局法治、厉行法治,推动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全面依法治国实践取得重大进展。在这一伟大进程中,形成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实现了中国法治理论的重大突破、重大创新、重大发展,为在新的起点上建设法治中国奠定了坚实基础,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在统揽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必须把全面依法治国摆在全局性、战略性、基础性、保障性位置,立足我国基本国情与长期战略布局,坚持从中国实际出发,统筹考虑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法治建设总体进程、人民群众需求变化等综合因素,汲取中华法律文化精华,借鉴国外法治有益经验,循序渐进、久久为功,确保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推动实现法律规范科学完备统一、执法司法公正高效权威、权力运行受到有效制约监督、人民合法权益得到充分尊重保障、法治信仰普遍确立等目标。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法治中国建设必须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让党的领导成为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要持续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更好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要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统筹推进立法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切实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

建设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社会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推进中国式法治现代化,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参与。一是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将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深深根植在人民心中,将法治理念融入社会治理的方方面面,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自古以来,我国形成了世界法制史上独树一帜的中华法系,积淀了深厚的法律文化”。中华法系在中华大地生长发育、成熟完备,吮吸着中华文化的精华,服务于中华民族的国家治理与社会管理,我们应该通过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弘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强化人们的法治意识。二是建设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服务体系,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法治观念。紧紧围绕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加快整合律师、公证、调解、仲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等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构建公共法律服务评价指标体系。不断改进法治宣传教育方式,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深入开展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活动。三是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构建维护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各领域高质量发展的良好秩序。四是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围绕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领导干部要带头践行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让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领导干部的自觉行为和必备素质,带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总抓手。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依法治国是一个系统工程,必须统筹兼顾、把握重点、整体谋划,更加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本质上是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制度的法律表现形式。把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作为全面依法治国实际工作中总揽全局、牵引各方的总抓手,是系统思维在我国法治领域的生动实践。依法治国各项工作都要围绕这个总抓手来谋划、来推进,在增强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上下功夫,让各参与主体和环节相互配合、不断优化、提升质效。从全局和整体来看,“法治中国”既强调法治的中国,也强调中国的法治。要围绕中国式现代化主题,筑牢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基石,加快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高效的法治实施、严密的法治监督、有力的法治保障和完善的党内法规等支柱体系。

打通高校思政教育的全员链条

韩旭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办好教育事业,家庭、学校、政府、社会都有责任。”高校思政教育需要处理好学校与其他主体共同培养、融合发展的关系,在基础理论、培养体系、人员交流等方面守正创新。通过建立健全各方力量优势互补、紧密联系的思政育人体系,打通高校思政教育的全员链条,对于助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新征程上更好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培养好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具有重要意义。

强化认识,遵循规律。青年时期是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形成的关键时期,是培养理论思维、掌握科学方法的关键阶段。打通高校思政教育的全员链条的出发点和归宿都是学生。应遵循为学生着想、从学生出发的理念,充分尊重学生群体特性和个人成长需求、学生成长规律,动员更多力量参与到思政课程改革创新这项重要工作中,坚持把提质增效作为思政建设的攻坚任务,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让学生深刻感悟马克思主义真理力量,为学生成长成才打下科学思想基础。在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机制中,高校要着力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职能部门组织协调、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以多元方式促进多方参与思政教育工作,从实际需求出发,切实让教学、科研和管理不脱节,家长、学校间有效沟通,继而推动各项教育教学改革工作。用好校内各种教育力量、教学资源,强化学生理想信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主义法治等方面教育,让学生在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指导下坚定信仰信念、把握历史主动,不断增强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的内生动力,自觉把个人奋进脚步融入民族复兴进程,与国家发展的脉搏同频共振。

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办好思政教育,搞好全员育人,关键在提升各育人主体的参与意识和教育教学能力。辅导员作为各个主体间的信息沟通枢纽,在学生、教师、家庭、社会间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协调各方,力争一人一策,精准服务班级学

生。任课教师要注重世界观、人生观、人生价值观,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中,站在学生全面发展的角度上,注重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用好“智慧课堂”“翻转课堂”等手段,不断增强教学内容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不断提升大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观察世界、分析世界的能力和本领。家庭中,父母的一举一动对孩子的影响是潜移默化的,家长要树立科学的育儿观,采用科学的育人方式,积极引导其健康成长成才。思政课不仅应该在校内课堂上讲,也应该在社会生活的大课堂上来讲。社会各界要齐心协力讲好“大思政课”,教育引导大学生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勉励大学生怀抱梦想又脚踏实地,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走进基层、深入一线,接受爱国主义教育、社会责任教育等,立志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加强统筹,协同育人。提升思政教育质效必须强化统筹,持续增强教育力量的投入,推动思政工作从以往单一学科教师“单打作战”向“全员育人”模式转变,努力构建任课教师、辅导员、家庭、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协同育人机制,进一步统筹课内外、校内外、网上网下等各类平台,夯实全方位思政工作体系,增强全员做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识和能力。坚持党的领导是做好教育工作的根本保证,学校作为思政教育主阵地,应充分发挥党组织作用,以科学的机制和有效的措施引领和保障打通思政教育全员链条。从制度层面,设计跨部门间的协同育人工作模式,对交流方式、交流频次细化量化,并依据实效给予考评激励,使协同工作制度常态化。要建立信息互通机制,健全学生成长档案,家庭及时反馈学生面临的困难和现状,社会组织或家长记录、反馈学生实践应用能力成长和成长建议。要健全交流合作机制,由学校牵头,联合学生家庭、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共同研讨、搭建平台,使各参与主体与学校同向发力,形成共建高质量思政工作体系、共育担当民族复兴重任时代新人的强大合力。